

刑法学笔记连载（五）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
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7/2021_2022__E5_88_91_E6_B3_95_E5_AD_A6_E7_c80_227580.htm

九．论述想象竞合犯亦称想象数罪，是指行为人基于一个犯罪意图所支配的数个不同的罪过，实施一个危害行为，而触犯两个以上异种罪名的犯罪形态。想象竞合犯具有如下特征。

主观特征。是指行为人必须基于一个犯罪意图所支配的数个不同的罪过而实施犯罪行为。首先，必须基于一个犯罪意图，既可以是故意或过失的意图，既可以是单一或概括的意图。其次，该犯罪意图支配或派生出数个不同的具体罪过。既可以包括数个内容不同的犯罪故意或犯罪过失，也可以包括一个犯罪故意和一个犯罪过失。

客观特征一。行为人只实施一个危害社会行为。即受一个犯罪意图支配的数个具体罪过，必须体现于一个危害社会行为之中。

客观特征二。行为人所实施的一个危害行为，必须侵犯数个不同的直接客体。一般来说，这一个危害行为也同时直接作用于体现不同直接客体的数个犯罪对象。

法律特征。行为人所实施的一个危害社会行为，必须同时触犯数个罪名。所谓数个罪名，是指刑法分则明确规定的不同种的罪名。对于想象竞合犯的处罚，我国通行的做法是采用“从一重处断”，即无须实行数罪并罚，而应按照其犯罪行为所触犯的数罪中最重的犯罪论处。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